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5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御园公园南1号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4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参加并按时出席的要求。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9人。会议由董事长科利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年度投资计划调整的议案》
根据投资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公司拟对2025年度投资计划进行调整;本次年度投资计划调整范围产生类投资项目不变,仍为2743万元。股权投资项目中,顺达大酒店子公司项目终止,投资主体变更为沈阳汇州金资子公司,项目总投资由4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设立中金珠宝(国际)有限公司项目,计划投资5亿元。调整后,公司2025年投资计划包括4个项目,总金额共5.77亿元。此次调整有利于服务公司国际化战略实施,统筹资源配置和风险管控。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立中金珠宝国际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经法律可行性调研分析,公司拟于海南自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金珠宝国际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5亿元。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符合《公司法》《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外商投资法》,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战略部署,深度融入国家“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举措,并将作为公司国际化业务统筹平台和相关国内外合作、投资运作主要载体,有利于充分利用海南自贸港政策和区位优势,拓展境外市场与渠道,服务公司国际化战略部署和提高市场竞争力。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与计划的议案》
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围绕经济责任审计、财务收支审计等重点任务,发现并推动一批财务管理、法人治理、薪酬管理等方面问题整改,发挥了内部审计监督和风险控制作用;公司内部审计将进一步完善稽核机制,优化内控流程和方法,加强信息化建设整改指导,持续提升审计工作质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任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金文一先生长期在公司加盟业务条线工作,在加盟渠道拓展、终端门店运营和加盟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管理经验,熟悉公司业务布局和组织模式,具备履行公司副总经理经营管理职责的相应能力。王兴猛先生长期担任公司董事从事履行董事职责,投资管理经营管理工作经验,在战略规划、资本运作和综合经营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系统的实践基础,熟悉工之美及珠宝首饰等相关行业情况,具备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职责的相应能力。
本次聘任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班子结构,强化渠道治理、战略资源与业务协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刊登在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7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文一先生、王兴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其他情况说明
金文一先生、王兴猛先生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5年11月22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金文一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5月至2014年1月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加盟一部销售助理;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加盟管理二部副经理;2015年1月至2020年1月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加盟管理三部副经理,加盟管理一部副经理;2020年1月至2021年1月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加盟管理三部区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5年11月任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加盟事业部管理(四区)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文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金文一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金文一先生不存在在《公司法》规定的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被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兴猛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1年11月历任华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12月至2024年3月历任中国“艺集团”子公司股权办公室主任、股权投资部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8年11月任上海中艺地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地物上海进出口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2018年1月至2024年3月任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24年3月至2025年11月任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兴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兴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王兴猛先生不存在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63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及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提前解聘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总裁XUCAI LIU(刘修才)先生递交的辞去公司总裁职位的书面报告。XUCAI LIU(刘修才)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后,仍继续担任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以及公司首席科学家的职务,将主要精力投入到公司战略规划、重大项目推动以及高端人才引进等方面。

姓名	原任职务	离任时间	聘任起止日期	离任原因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XUCAI LIU(刘修才)	总裁	2025年11月20日	2025年8月8日	公司战略调整需要	是	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首席科学家	是

(二)聘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XUCAI LIU(刘修才)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总裁职务一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XUCAI LIU(刘修才)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XUCAI LIU(刘修才)家庭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44.04%。XUCAI LIU(刘修才)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循《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及相应承诺。

XUCAI LIU(刘修才)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带领公司在研发创新、产业实践、市场开拓、团队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就,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尊重董事对XUCAI LIU(刘修才)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5-083
债券代码:111021 债券简称:奥锐转债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02/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2月21日至2026年1月20日
回购资金来源	已届回购资金总额 人民币5,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激励或股权激励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 □为参与购买子公司股权及投资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	2,224,778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6,311,070.68元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18,851,229.59元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21日,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被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8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保证人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发布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自有资金及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2025-023),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提振投资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计划自2025年5月29日起12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6,75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33,500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增持专项贷款。
●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集团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11月21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769,3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0.64%,成交金额人民币88,314,662.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按照公司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 □否
增持前持股数量(占已发行股份比例)	646,050,000股 38.46_%

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一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98,700,000.00	5.88%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	北京市金隅集团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38%	北京市金隅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218,800,000.00	7.26%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实施窗口期	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11月21日
增持计划增持金额	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5月28日 16,750万元~33,500万元
增持计划增持数量	不适用
增持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不适用
本次增持实施期限	2025年5月29日至2025年11月21日
本次增持实施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具体增持情况为10,769,300股
本次增持增持金额	88,314,662.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增持增持数量	10,769,300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占已发行股份比例)	0.64%
累计已增持金额	88,314,662.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10,769,300股
按照增持计划增持金额	集团公司将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及增持专项贷款执行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无法预测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本次增持计划期间是否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未达预期区间内下降50%: □是 □否

(四)其他风险提示

无
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集团公司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16 证券简称:中国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6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离任时间	聘任起止日期	离任原因	是否兼任上市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陈军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25年11月21日	2027年3月21日	工作调整	否	无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军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军先生辞去副总经理及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军先生通过公司持股平台泉州鼎福鑫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3,360.62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军先生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陈军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秘书未聘任前,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任命的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推荐,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晨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杨晨先生聘任为总裁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职务。
三、离任股东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戴建慧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任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附件:
杨晨先生简历
杨晨先生,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工学博士。2013年7月加入凯赛生物,历任研发工程师、公司研发二部副主任、生物化学部首席科学家;本次聘任前任公司董事、副总裁、首席运营官,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杨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戴建慧女士简历
戴建慧女士,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理工大学工学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理学硕士。2005年11月加入凯赛生物,历任研发工程师、CEO技术助理、知识产权部总监、管理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戴建慧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7)。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为分配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9元现金(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根据《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股能或股权激励等权益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以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4.71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为2025年6月20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并调整回购股份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三、回购股份的发展情况

为充分彰显公司对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近日公司将持续关注回购股份的发展情况,具体如下:
自2025年11月16日至2025年11月2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24,77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59元/股,最低价为18.8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211,070.68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5-108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更正仅调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长期借款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之间重分类列报,不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重要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公司资产负债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因工作人员失误致《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部分数据填报错误,为保证财务数据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现予以调整更正(更正内容以加粗字体标明)。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正情况

1、“一、主要财务数据”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更正前: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28,911.08	-7,912.82	-1,610,894.00	-15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178.47	-0.003	-11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178.47	-0.003	-11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减少2.45个百分点	-0.31	减少1.29个百分点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152.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	-114.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	-114.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报告期	减少2.45个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更正后: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28,911.08	-7,912.82	-1,610,894.00	-125.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178.47	-0.006	-12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178.47	-0.006	-12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减少2.39个百分点	-0.31	减少1.29个百分点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初至报告期末	-125.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	-125.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	-125.45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报告期	减少2.39个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2、“四、季度财务报表”之“(二)财务报表”之“合并资产负债表”

更正前:

单位:元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5-068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6205019号),因公司涉嫌信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科软件 公告编号:2025-081

格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林川路58弄1-7号G60商周密码产业基地A2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8日
至2025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

序号	议案或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9.01	孔令刚	√
9.02	叶帆	√
9.03	朱立通	√
9.04	戴建慧	√
9.05	吴伟伟	√
10.00	《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戴建慧	√
10.02	王亚娟	√
10.03	郑一	√

1、议案